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

承辦人：鄭孟芬

電話：04-22289111-55622

傳真：04-25268737

電子信箱：f23115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立大道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4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秘字第112003333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87040000E_1120033337_ATTACH1.pdf、
387040000E_1120033337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勞動部重申「原住民族歲時祭儀」為各該原住民族勞工之
法定休假日，檢送原函影本供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12年4月24日府授勞動字第1120105100號函轉勞
動部112年4月18日勞動條3字第112014781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使貴中心、學校勞務提供者瞭解相關規定，請協助宣
導，並請依法辦理。

正本：臺中市家庭教育中心、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、
臺中市各市立幼兒園(不含和平區)

副本：本局各科室



總務處 收文:112/04/24



1120002514

有附件